(上接B689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
- 每股转增比例: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A股每股转增0.4股。
-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帐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7,663,565.13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8,451,386.68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金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报告期末,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金额已达注册资本的50%为5,000万元,2021年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1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45,882,057.83元。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帐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332,423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帐户后股本数为97,667,57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7,667,577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1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49,199,375.66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红利49,199,375.66元。加上该事项,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含税)金额共计146,866,952.66元,占2021年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3.50%。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帐户后股本数为97,667,577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39,067,031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保障股东稳定回报的同时,兼顾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分红方案设定合理,符合公司实际和相关现金分红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综合考量,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稳定的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方案实施后,由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将会相应摊薄。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恒林B区办公楼321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主席李长水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管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2、截至监事会提出本意见时止,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 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全体监事承诺《恒林股份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该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尚须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7,663,565.13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8,451,386.68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金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报告期末,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金额已达注册资本的50%为5,000万元,2021年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1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45,882,057.83元。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帐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332,423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帐户后股本数为97,667,57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7,667,577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第十六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1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49,199,375.66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红利49,199,375.66元。加上该事项,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含税)金额共计146,866,952.66元,占2021年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3.50%。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帐户后股本数为97,667,577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139,067,031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保障股东稳定回报的同时,兼顾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分红方案设定合理,符合公司实际和相关现金分红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四)以 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2、截至监事会提出本意见时止,未发现参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全体监事承诺《恒林股份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5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6.88元,共计募集资金142,2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024.53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38,175.4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595.0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6,580.3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53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36,580.3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4,319.89
	利息收入净额	B2	7,614.0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106,622.7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800.10
	利息收入净额	C2	11.1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462.8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7,119.9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625.19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107,085.5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证发〔2022〕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安吉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17年12月29日同子公司广德恒林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德恒林”)、兴业证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实现的效益体现为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财务费用减少、净利润提高,实现的效益无法具体测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实现的效益体现为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财务费用减少、净利润提高,实现的效益无法具体测算。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6,580.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62.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6,540.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205.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0.6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00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	是	59,942.57	11,466.82	11,466.82		11,466.82		100.00	2019年7月终止	4,036.63	是[注2]	是
年产11000立方米办公椅板、33万套休闲椅板、18000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	是	5,500.21	577.28	577.28		577.28		100.00	2018年11月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220.00							2018年11月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年产25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	是	42,651.89	4,729.59	4,729.59		4,729.59		100.00	2019年1月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	23,265.71	106,491.10	106,491.10	462.84	107,085.58	594.48	100.56		不适用	不适用	
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	是		20,000.00	20,000.00	2,800.10	20,346.30	346.30	101.73	2021年3月	401.42	否[注3]	否
合 计	–		136,580.38	143,264.79[注1]	3,262.94	144,205.57	940.7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基于目前“年产25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的投资进度公司预测该项目实际所需投资额小于制定该项目时确定的拟投入金额,项目结项时将出现结余募集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将募集资金账户中9,466.76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2,053.33万元)以增资广德恒林形式全部用于“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 公司制定“年产6小椅板项目”时是计划集中开发功能性椅板,健康智能化座椅,功能性沙发等产品,但由于上市过程耗时较长,目前市场情况已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管理层根据目前市场需求情况及对调整公司的发展战略,计划大力推动全屋定制项目,因此将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484.23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264.23万元)以增资广德恒林形式全部用于“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 公司制定“年产11000立方米办公椅板、33万套休闲椅板、18000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是基于为公司生产木架等木质中间配套产品的需要,考虑到目前市场状况和公司产品结构情况,预计外购多层板已足够满足公司生产需要,该项目的实施不具有可行性,同时,公司计划加大定制家具项目的投入,以面对家具行业的激烈的市场竞争,因此公司将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5,049.01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126.08万元)全部转为“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 公司分别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及使用募集资金建设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变更“年产25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年产11000立方米办公椅板、33万套休闲椅板、18000立方米沙发多层板项目”募集资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全资子公司广德恒林家具有限公司建设“年产35万套环保全屋定制家具技改项目”。 2、鉴于消费大升级及定制化家具、保居护业的蓬勃发展,目前国内外家具市场竞争格局发生了较大变化,结合公司未来经营规划和产品及市场定位等因素考虑,公司现有及募投椅凳的少产能已经可以满足公司目前市场销售需求,公司如在“年产25万套功能沙发生产线项目”上继续投入则资金利用效率较低以及产出效益可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基于整体经营的实际需要以及出于更好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考虑,拟将该项目终止,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30,546.25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37.3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分别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鉴于“年产300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现有产能已能满足公司市场销售需求,同时,随着出口环境变化尚未稳定,国内同行业公司在越南的生产基地亦逐渐开始生产,为降低生产成本及防止客户流失,公司经过在东南亚地区实地再次详细考察之后,于2019年7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将“年产300万套健康坐具生产线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52,679.14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4,203.3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是一家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经验丰富,信誉度较高,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2021年,天健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鉴于天健所认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和客观公允的工作原则,公司拟续聘天健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施其林	1996年	2005年	1994年	2020年	2021年度,签署诺邦股份、恒林股份、戴维医疗、宁波华翔、圣龙股份、合兴股份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度,签署诺邦股份、南华期货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度,签署宏达高科、宁波华翔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施其林	1996年	2005年	1994年	2020年	2021年度,签署诺邦股份、恒林股份、戴维医疗、宁波华翔、圣龙股份、合兴股份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度,签署诺邦股份、南华期货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度,签署宏达高科、宁波华翔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唐彬彬	2013年	2010年	2010年	2020年	2021年度,签署恒林股份、合兴股份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度,签署宁波华翔、晋利制药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度,签署宁波华翔、晋利制药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薛志娟	2014年	2016年	2014年	2016年	2021年度,签署宝兰德、瑞斯康达、中兵红箭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度,签署宝兰德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2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材料及其从事公司2021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后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多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的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召开审议《关于续聘天健所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会议前,对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和历年对公司审计工作的胜任能力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后,予以了事前认可。

2.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重视了解公司及公司的经营环境,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也重视保持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交流、沟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4月29日,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对截至2021年年末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可回收金额进行了充分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经过减值测试,公司当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1,886,990.38元,其中资产减值损失48,815,556.66元,信用减值损失23,071,433.72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1、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经测试,2021 年度公司计提与转回应收款项减值准备23,071,433.72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将存货分为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则细项目进行减值测试,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1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49,192,714.87元。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不同组合, 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经测试,2021 年度公司转回合同资产减值准备377,158.21元。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经测试,2021 年度公司长期资产没有发生减值。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1年度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合计71,886,990.38元,减少2021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71,886,990.38元。

四、相关审议意见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同意公司计提202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2、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和财务状况。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计提202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4、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计提202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授信额度: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信用方式拟于2022年度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38亿元额度。
- 审议情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目前经济环境及公司经营的总体情况,结合公司2022年度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信用方式拟于2022年度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38亿元额度,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形式,上述综合授信期限为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在不超过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批。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计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所属的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全资、控股),具体见公告。
- 预计担保金额合计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5,09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含)以上的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83,290万元。
- 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皆无反担保。
-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释义

恒林股份、公司	指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恒友科技	指	安吉恒友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宜家具	指	安吉恒宜家具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德恒林	指	广德恒林家居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诺家具	指	安徽信诺家具有限公司,广德恒林全资子公司
锐德海绵	指	锐德海绵(浙江)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鑫金属	指	湖州恒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越南恒林	指	越南恒林家居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厨博士	指	东莞厨博士家居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昆山恒辉	指	昆山市恒辉家具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合吉盟	指	大合吉盟商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担保情况概述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林股份”)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进行了梳